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第一大股东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舵投资”）及第二大股东李国平出具的《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推荐表》。为保证公司科学、有效决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金舵投资提名李俊东、贾合朝、杨永发、刘信国、邓寿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国平提名其本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一致同意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本次换届后，董金陵先生、王宇宏先生、江舸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董金陵先生、王宇宏先生、江舸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对其担任董事职务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国平先生简历：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参加中欧国际工商学 EDP 学习，华南理工大学 EMBA。曾任恩平市飞利达电子厂厂长、广州市凯利电子厂厂长、深圳市鸿利光电子厂（宝安区）创办人、深圳市鸿利光电子有限公司创办人兼总经理、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办人，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李国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8,262,6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9907%，是公司第二大股东。其配偶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马成章先生侄女，除上述关系外，李国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贾合朝先生简历：男，1963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担任泸州市发改委副主任、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泸州市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8 年 8 月 1 日至今在公司任职。

贾合朝先生曾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泸州市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除此之外，其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贾合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俊东先生简历：男，1981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山木教育集团讲师和教务副主任、深圳瑞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和销售工程师，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创办人之一，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李俊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21,5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116%，其

中，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30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杨永发先生简历：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1 月至今一直在公司工作，历任 LAMP 生产厂长、国内业务部分中心经理，采购部经理，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杨永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6,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88%，其中，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25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信国先生简历：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4 月以来，一直在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佛达信号总经理。

刘信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81,3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1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邓寿铁先生简历：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经济师。2006 年 6 月至今一直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资讯课课长、证券投资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等职，2011 年 1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邓寿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28%，其中，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8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